

北維州中華基督教會 成人主日學 約伯記 第七課 有朋自遠方來 伯15:1-35

以利法第二回合比第一回合更失控辛辣，告訴約伯因他做了惡事才會遭此劫難，使約伯更加認為自己被神所遺棄。給陪伴者的反思，最重要的就是同理心，傾聽是最重要的，陪伴者不要把自己的知識與經歷絕對化，特別是關於神的事，體恤受苦者正面臨信心和信仰低谷。

第一次的車輪戰是 4-14章, (有三次論戰)，第二次車輪戰 15-21章.

第一個說話的仍然是老先生以利法，第一次是要安慰約伯，這一次是責備他：儘管約伯呼籲三個朋友靠邊站、不要作聲，以利法還是忍不住第二次要說話，以利法第二次說話就用衛道的情懷，挑起了第二回合的車輪戰。他第二次出場的時候，已經完全封住先前說「善有善報、惡有惡報」的論述，完全只集中在「惡有惡報」，藉著惡人的下場來勸勉約伯 - 不要變成惡人！

這一次以利法斬釘截鐵說：

- 惡人沒有辦法逃脫黑暗、陰間，(15:22,23,30)，惡人沒有食物吃，死期快到了
- 惡人人生沒有出路(24)，惡人失敗是命定的事，約伯，你不要走這條路！

以利法敘述惡人一定會經歷現世報，有屬靈原因的…

- 惡人不僅攻擊世人，還不知天高地厚揮拳反抗上帝、(15:25)，太愚昧了！
- 非常嚴厲地警告惡人，好戲在後頭，挖陷坑的、自己一定會掉在裡面，唯一能改變的就是坐以待斃，因為惹毛了上帝…(15:27-30)
因神口中的氣，他要滅亡。(15:30)
- 惡人終究要自己埋在自己的虛空當中、自作自受

以利法第二次的發言非常鎖住約伯 - 你一定是”罪有罪報”，(15:33-35)

約伯他說了 十六、十七章，看出約伯對朋友給他戴帽子，心裡面的苦楚…

1. 你們三位真會安慰人，不過越安慰人、越倒人胃口，(16:1-6)
2. 上帝你為何在我身上動手動腳？(16:7-17)
3. 真願我的冤屈終能得辯駁之日 (16:18-22)
4. 上帝讓可憐的我盡被朋友嘲笑 (17:1-10)
5. 可憐如我恐怕將冤枉進入陰間 (17:11-16)

陪伴者的反思，特別以利法兩次的論述提醒我們…

1. 哀傷痛苦的自我袒露是需要醞釀、需要時間的，
2. 受苦者需要慈愛跟安慰、而非理論教義的辯論，
3. 不要把自己的知識、經歷絕對化 - 他一定犯了什麼罪，
4. 要體恤受苦者，用信心、用等候，他一定會有低潮，不要用往日你我的屬靈經驗來指責受苦的人，
5. 對陪伴者來說、我們是必需的，不過留心不要用負面的話，
6. 苦難中的人困境轉回，神學上要通 - 要被上帝釐清，
7. 最好的動作不是在論述他、找出他有什麼問題，
8. 陪伴別人時，小心自己帶了有色的眼光，
9. 他如果已經知道確實沒有犯罪，你只能說：「我們就一起為你禱告，不要給自己加更多的傷害」

10. 要常常問 - 主啊，我有什麼地方可以幫助這個受傷的人？
11. 知道上帝有祂的時間表，不像這三個人
12. 苦難的人是可以悟出真理的，
13. 更不要宣告「上帝一定讓你得到醫治」，只能說「如果上帝肯，你會得到醫治」

總括來說、你小心：• 不要說我過去多少輔導的經驗，• 要安慰別人，要有同理心來安慰別人，• 要有輔導的高度，而不要陷進去、不要先存成見、不要別人傷口上灑鹽！

問題討論：

1. 以利法指責約伯言語，充滿「不虔不敬」(15:4)、「倚老賣老」的責備(15:9,10)，有說服力麼？你怎麼看這事？
2. 以利法在第十五章提出什麼論述？比較他在第一輪談話有何異同？
3. 約伯在第十六、十七章中如何來回應以利法，請陳述？
4. 約伯為什麼說他的憂愁並未因說話而消解(16:6)？他的話純粹是一種發泄麼？詩人因認定是出神，便默然不語(詩 39:9)。約伯若明白苦難的原委，你想他仍會不住訴苦麼？
5. 從以利法兩次的論述中，吳教受談到陪伴者的反思，有幾點提醒我們。可否分享你的經驗？